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04 月 26 日出具了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中玺审字[2020]第 142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贵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19 年度工作报告。贵基金会在 2019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三（三）公益事业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具体说明如下：

贵基金会 2019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1,514,604.94 元，上年收入合计 272,979.17 元，上年收入中时间限定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 0.00 元，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 0.00 元，调整后的上年度收入合计 272,979.17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554.84%；

2. 在“三（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绿色和平组织		300,000.00	300,000.00			
其中: 捐款		300,000.00	300,000.00			
捐物						
西双版纳龙象旅游有限公司		76,200.00	76,200.00			
其中: 捐款		76,200.00	76,200.00			
捐物						
合计		376,200.00	376,200.00			

3. 在“三(五)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项目名称		基诺乡雨林修复项目	勐腊大臭水生态保护项目	大红谷地项目	合计	
收入		179,939.60	9,862.57	202,670.24	392,472.41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成本	采购费用		296,480.00		296,480.00
		人员报酬	73,228.15	8,815.06	15,600.00	97,643.21
		产使用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78,000.00	10,000.00	2,000.00	90,000.00
		差旅等费用	10,300.00	21,218.00	9,938.00	41,456.00
		其他费用	175,963.02	1,270.00	134,459.00	311,692.02
	小计	337,491.17	337,783.06	161,997.00	837,271.23	
总计	337,491.17	337,783.06	161,997.00	837,271.23		

4. 在“三(六)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本公益 总支出比例	用途
基诺乡雨林修复项目	西双版纳龙象旅游有限公司	90,321.00	26.76%	雨林修复
基诺乡雨林修复项目	深圳市天下行文化传播 有限公司	78,000.00	23.11%	宣传制作
勐腊大臭水生态保护 项目	勐腊藏花阁花店	296,480.00	87.77%	劳务费及树苗
大红谷地项目	普建国	11,090.00	6.85%	土地专项补偿费
大红谷地项目	王宝才	21,000.00	12.96%	土地专项补偿费
大红谷地项目	纪文昌	18,073.00	11.16%	土地专项补偿费
大红谷地项目	罗旺春	20,234.00	12.49%	土地专项补偿费
大红谷地项目	周华东	20,649.00	12.75%	土地专项补偿费
大红谷地项目	普建国	11,090.00	6.85%	土地专项补偿费
大红谷地项目	杨东军	13,600.00	8.40%	培训费
合计		580,537.00		

5. 在“三(七)由基金会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情况”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作为受托人的慈善信托活动的详细情况。贵基金会本年度无慈善信托活动。

6. 在“三(八)基金会的关联方”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贵基金会本年度无关联方交易。

7. 在“三(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贵基金会本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

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时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等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西双版纳州热带雨林保护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云南中玺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六日